**关于选拔2018年秋季赴台湾国立屏东大学及健行科技大学短期研修生报名的通知**

学校各有关学院：

我校与台湾国立屏东大学及健行科技大学建立友好联系，将于2018年秋季选拔优秀在校生到对方学校交流学习，学习期限为2018年09月至2019年01月。现就选拔工作通知如下：

1. 接收我校交流生的台湾学校：
台湾国立屏东大学；台湾健行科技大学

二、申请条件：
1、热爱祖国，具有较高的思想品德修养和良好的道德品质。
2、出境学习目的明确、组织纪律性强，身心健康，无不良嗜好。
3、具有一定经济基础，能承受赴台湾学习的费用（半年费用大约2万元人民币），国内无拖欠学费的情形。
4、赴台前学习成绩、综合评定良好及以上。
5、愿意遵守学校制定的公派交流项目的相关规定。
6、我校在校生中所读专业与对方院校现有专业相关的学生均可报名，所涉专业及年级要求如下：

屏东科技大学

年级要求：大二、大三

所涉学院（专业）：动物科技、植物科学、中药、食品工程、生物工程

健行科技大学

年级要求：大一、大二、大三

所涉学院（专业）：经济管理、食品工程、机械工程、信息与电气工程

三、派遣程序
1、国际交流处负责面向全校发布通知。 （2018.04.02）
2、有意参加此项目并符合上述条件的学生本人到所在学院辅导办报名，辅导办老师将符合初审条件的学生名单统一报到国际交流处。初审合格的学生应具备基本条件如下：无拖欠学费、住宿费的情况；如有补考课程，应在三门及三门以内。（2018.04.16截止）

3、国际交流处负责组织报名学生填写《吉林农业科技学院学生出国出（境）交流学习申请表》，并对学生进行面试，根据学生的学习成绩、个性、在校综合表现以及学生是否适合此交流计划等情况，以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进行选拔。
4、面试合格后，经所在学院同意、由国际交流处审核后办理相关手续。

四、享受待遇：
我校学生在台湾学习期间享受与对方院校学生同等的学费标准；学校优先安排住宿。

五、报名截止日期：
申请前往台湾学习的学生在各个学院报名截止日期：2018年04月16日，各学院在04月16日下班之前将名单报到国际交流处。

六、交流生学籍管理办法：

学生在台湾交流学习期间，选学与本人专业相关的3门课程，另外选学其他课程2-3门。学生在台湾取得相关课程学分后，我校校内课程学分回校后不需要重修，学生持对方院校的成绩单可做校内课程学分认证，如果学生在台湾不能按时取得相关学分，回校后需要重修相关课程。

如有不明之处请致电国际交流处，电话：0432-63509632或者到行政办公楼216室咨询。